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工信局全年在微信公众号、便企服务微信群、融资服务微信群、“企无忧”鹤岗便企服务移动端 App、中小企业服务网等平台发布信息，其中：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15 条（转发信息 227 条，编发工作动态 54 条，工作通知 16 条，公示信息 14 条，招聘信息 4 条）；便企服务微信群发布信息 2349 条（企业信息资讯 1760 条，银行融资产品信息 47 条，各机关最新优惠企业政策等信息 300 条，技术创新资讯 60 条，免费网课培训信息 182 条）；融资服务群有 10 家金融机构介绍了上百种金融产品；“企无忧”鹤岗便企服务移动端 App 信息 639 条（发布新闻动态 309 条，政务服务信息 46 条，优惠政策 221 条，用工信息 41 条，融资需求信息 22 条）；中小企业服务网 669 条（发布工作动态 305 条，企业招聘信息 103 条，政策法规 67 条，通知公告 127 条，招商引资 45 条，银行融资产品 22 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鹤岗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鹤政办发〔2020〕33 号）（以下简称《要点》），按照《要点》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各项任务有序推进，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强化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本年度市工信局发布规范性文件1件。

（二）依法办理申请公开。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流程，及时进行满意度回访。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市工信局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情况，重新梳理权责清单。按照《关于印发鹤岗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鹤政办发〔2020〕3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

（四）加强监督保障。坚持把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在局党组会议上班子成员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研究部署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顺工作机制，编制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推进政务公开各项任务稳步落实，设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专职人员开展培训，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水平。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认真做好申请公开工作，畅通申请公开受理渠道。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 新收 政府 信息 公开 申请 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 结转 政府 信息 公开 申请 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 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	0	0	0	0	0	0	0

理结 果	其他情形)								
	(三)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 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		0	0	0	0	0	0	0	

		请内容仍不明确							
不予处理	(五)	1.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进一步开展行政事项清理，做到了权力运行的公开和规范。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我局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有差距：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二是信息公开范围不广；三是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意识不强。

2021年，市工信局将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要求，紧紧围绕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切实提高认识。**在公开政务事项或政府信息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审查，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扎实稳妥地把《条例》贯彻实施到位。同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和群众。

**二是提升信息公开化水平。**完善微信公众号、便企服务微信群、融资服务微信群、“企无忧”鹤岗便企服务移动端App、中小企业服务网等平台，增强信息发布、公众参与等功能，提升宣传、引导、管理、互联功能，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影响力。对于主动公开的政务事项或政府信息，应根据政务事项或政府信息的内容和特点，选择信访接待、文件、公告、通知、电视等新闻媒体等便于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方式公开，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影响力。

**三是责任落实到位。**事有专人，人有专责，指派专人加强工信局微信公众号、便企服务微信群、融资服务微信群、

“企无忧”鹤岗便企服务移动端 App、中小企业服务网等平台建设和维护，形成面向企业和市民的简单、便捷的信息浏览、查阅、互动窗口，及时更新信息，按照时效性的要求及时上传信息。

2021 年 1 月 4 日